

习近平就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坚持依法治国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统筹推进、一体建设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5日电(记者罗宇凡)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日前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推动这项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和成效。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之策、根本之策。我们要履行好执政兴国的重大历史使命、赢得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胜利、实现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必须坚持依法治国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统筹推进、一体建设。要按照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意见》,以改革创新精神加

快补齐党建方面的法规制度短板,力争到建党100周年时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为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全国党内法规工作会议24日至25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刘云山出席会议并讲话。他指出,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从全局和战略高度深刻阐明了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重大意义、主要任务和基本要求,为做好党内法规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部署,要牢牢把握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

正确方向,以党章为根本依据,切实体现党的意志主张,体现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依法治国与制度治党、依规治党统筹推进、一体建设,推动党的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国理政的实际效能。要突出工作重点,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抓紧建立和完善主干性、支撑性党内法规制度,健全相关配套法规制度,统筹推进立改废释工作,加快形成内容科学、程序严密、配套完备、运行有效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要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在解决突出问题、补齐法规制度短板上下功夫,提高党内法规制度质量。

要抓好党内法规制度的落实,发挥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加强监督检查和追责问责,注重以良好的党内政治文化提升法规制度的执行力影响力。中央各部门和地方各级党委要强化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把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安排,与党建其他工作一同部署、抓好落实,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提供有力保证。

刘奇葆、赵乐际、赵洪祝出席会议,栗战书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并讲话。

会上,中央纪委机关、中央组织部、北京、浙江、福建、湖北、深圳等部门和地方有关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的指导意见》 中宣部负责人就《意见》出台情况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12月25日电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的指导意见》,引发社会广泛关注。中宣部负责人就《意见》出台情况,接受了记者专访。

问:请您介绍一下《意见》出台的背景和意义。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印发《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进行战略规划和总体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使法治和德治在国家治理中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相得益彰,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把道德要求贯彻到法治建设中,以法治承载道德理念,道德才有可靠制度支撑,法律规范树立鲜明道德导向,立法、执法、司法都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都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其中,使社会主义法治成为良法善治。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各部门坚持一手抓法治、一手抓德治,积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大力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各方面工作呈现出向上向好的发展态势。同时也要看到,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

要求相比,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还存在不小差距。有的法律和法规政策导向不鲜明,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现象还时有发生;部分社会成员尊法信法守法用法、依法维权意识不强,一些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办事观念不强,知法犯法、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现象依然存在,全民法治观念需要进一步提高;有的地方和部门运用法治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的意识和能力不强,等等。

制定这个《意见》,促进核心价值观由“软性要求”向“硬性规范”转变,是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的重要举措。要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进一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的重大意义,发挥好法治的规范和保障作用,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巩固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道德基础。

问:请您简要介绍一下《意见》如何着重体现核心价值观对立法的要求。

答:《意见》规定在立法实践中,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把核心价值观的要求体现到宪法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共政策之中,转化为具有刚性约束力的法律规定。一是加强重点领域立法。通过深入分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的立法需求,把法律的规范性和引领性结合起来,坚持立改废释并举,积极推进相关领域立法,使法律法规更好体现国家的价值目标、社会的价值取向、公民的价值准则。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法律法规定期清理机制,对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不相适应的,依照法定程序及时进行修改和废止。二是强化公共政策的价值目标。制定出台各类经济社会发展政策时,都要充分体现公平正义和社会责任,注重政策目标和价值导向有机统一,注重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机统一,形成有利于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良好政策导向和利益机制。完善评估和纠偏机制,防止具体政策措施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背离,实现公共政策和道德建设良性互动。

问:当前,国家正在全力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请问《意见》在强化社会治理的价值导向方面有哪些具体举措。

答:《意见》在强化社会治理的价值导向方面,提出社会治理要承担起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责任,注重在日常管理中体现鲜明的价值导向。一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厉打击破坏社会主

义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行为,加大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加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和网络空间治理,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惩暴力恐怖、民族分裂等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犯罪行为,完善执法程序,改进执法方式,引导和支持人们合理合法表达利益诉求,妥善化解各类社会矛盾。二是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深入开展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和治理,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科研诚信规范,深化政风行风建设,完善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发挥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的引领作用和礼仪制度的教化作用,使社会治理的过程成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过程。

问: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请问《意见》中对发挥司法公正对社会公正的引领作用有哪些规定。

答:《意见》提出要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建立健全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确保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检察权,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和保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地生根。一是着重提高司法公信力。严格依照事实和法律办事,确保办案过程符合程序公正、办案结果符合实体公正。注重弱势群体合法权益司法保护,加大涉民案件督办工作力度。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建立健全纠错机制,有效防范冤假错案。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让司法在阳光下运行。二是建设完备的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司法救助、法律援助,畅通依法维权渠道,方便群众诉讼,减轻群众诉累,依法保障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的诉讼权利,最大限度发挥司法的人权保障功能。三是加强和完善司法政策、司法解释和案例指导。遵循法律精神和原则,实行适应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的司法政策。发挥司法解释功能,正确解释法律。完善案例指导制度,及时选择对司法办案有普遍指导意义,对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示范作用的案例,作为指导性案例发布,通过个案解释法律和统一法律适用标准。

问:《意见》对推进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提出了哪些工作要求。

答:《意见》要求,各级党委要高度重视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工作力度。人大、政府、政协、审判机关、检察机关要认真履职尽责,各领域各部门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积极主动开展工作。党委宣传部和政法委要加强工作指导,统筹各方力量、协调各方职能,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创造良好法治环境。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加强律师队伍和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培养造就熟悉和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理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坚持改革创新,积极探索有效途径和办法,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坚持人民主体地位,调动人民群众投身依法治国实践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注重总结推广新创造新经验,依靠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和良法善治,开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新局面。

问:《意见》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神有哪些创新举措?

答:《意见》提出,根植于全民心中的法治精神,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的基本内容和重要基

我首部环境保护税法将于后年施行

我国第一部专门体现“绿色税制”、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单行税法。

环境保护税法全文5章、28条,分别为总则、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税收减免、征收管理、附则。

环境保护税法的总体思路是由“费”改“税”,即按照“税负平移”原则,实现排污费制度向环保税制度的平稳转移。法案将“保护和改善环境,减少污染物排放,推进生态文明

建设”写入立法宗旨,明确“直接向环境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为纳税人,确定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为应税污染物。

我国将推行公务员 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试点工作

新华社北京12月25日电(记者刘奕湛)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5日表决通过了授权国务院在部分地区和在京中央机关暂时调整适用公务员法有关规定的决定。决定将推行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职级与待遇挂钩制度,拓展公务员职级晋升通道,进一步调动广大公务员的积极性。

该决定授权国务院在天津市市级机关及和平区、西青区各级机关,山东省省级机关及青岛

市、潍坊市各级机关,湖北省省级机关及宜昌市、襄阳市各级机关,四川省省级机关及绵阳市、内江市各级机关,以及教育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国家统计局本级机关(不包括直属机构)开展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试点工作,暂时调整适用公务员法关于非领导职务管理的有关规定。

具体试点办法由国务院作出安排,并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试点期限为2年。本决定自2016年12月26日起施行。

我国科学家首次 成功实现“十光子纠缠”

据新华社合肥12月25日电(记者徐海涛)记者从中国科学院大学获悉,该校潘建伟院士及同事陆朝阳、陈宇翱等近期在量子信息科研领域再获重大突破,他们通过两种不同的方法制备了综合性能最优的纠缠光子源,首次成功实现“十光子纠缠”,再次刷新了光子纠缠态制备的世界纪录。

国际权威学术期刊《物理评论快报》日前以“编辑推荐”的形式发表了该成果,美国物理学会网站和英国《自然》杂志“研究亮点”栏目也进行了报道。

多光子纠缠操纵作为量子信息处理基本能力的核心指标,近年来一直是国际学界角逐的焦

点。操纵的纠缠光子数目越多,量子信息处理能力就会指数级增长,但同时实验实现的难度也急剧增加。

多年来,潘建伟和同事瞄准这一战略目标,一直保持着多光子纠缠态的世界纪录,他们分别于2004年、2007年、2012年在国际上首次实现对五光子、六光子、八光子纠缠的操纵,并系统性地应用于量子通信、量子计算等多个研究方向,如今我国发射的全球首颗量子通信实验卫星。

自2012年潘建伟小组实现八光子纠缠后,他们成功地将该技术应用于拓扑量子纠错和百公里量子隐形传态实验,相关成果入选了《自然》杂志年度十大科技亮点。

上海药品回扣事件 3名涉事医生已停职接受调查

据新华社上海12月25日电(记者仇逸)针对媒体曝光的药品回扣事件,根据国家和上海市卫生计生委的要求,上海有关办医主体和医院开展排查,目前涉事的三名医生已停职接受调查,涉及药品已停止使用。相关纪检部门已介入调查。

25日,上海市卫生计生委召开全市卫生计生系统医疗管理和行风建设大会,通报相关医院工作情况收受药品回扣的最新查处情况,部署全面排查和专项整治工作。

会议要求,上海全市卫生计生系统要保持行风建设的高压态势,确保思想认识到位、制度落实到位、管理追责到位,顶真碰硬,快查严处,举一反三,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同时明确,坚持标本兼治的原则,在集中力量加强监管、依法查处医务人员收受回扣的同时,注重长效机制建设。上海各办医主体、各区卫生计生委组织所属医疗机构从即日起到明年1月底开展自查自纠,查处违反“九不准”“十项不得”的行风问题,2月到4月开展全行业、

全覆盖的督查。在此基础上,完善制度,健全医疗机构行风建设内部监控机制和多部门联防联控机制。

据新华社长沙12月25日电(记者帅才)记者从湖南省卫计委了解到,25日,国家卫生计生委督查工作组抵达湖南,督促指导湖南省做好个别医师涉嫌收受药品回扣事件的调查处理工作。据悉,涉事医院有医生已被停职。

据湖南省卫计委介绍,督查工作组要求湖南省卫生计生委和涉事医院高度重视、深入调查,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涉事人员和药品生产流通环节的监管,维护广大患者切身利益。

据介绍,湖南省卫生计生委目前已经成立专门调查组,对涉事医院展开调查,严肃处理。目前,涉事医院已对一名医生停职。同时,湖南省卫计委将组织全省公立医院进行自查自纠自律,认真做好调查工作,严肃处理涉事人员,在替代药品并保障临床用药需求的前提下,暂停涉事药品的临床使用和挂网采购,及时向社会公布处理结果。

北京首列磁浮列车将进入调试阶段 S1线拟于2017年载客运行



停放在北京S1线石门营车辆段的北京S1线首列磁浮列车(12月25日摄)。

北京市中低速磁浮交通示范线(S1线)首列磁浮列车日前进京到达S1线石门营车辆段,

之后将会启动列车调试,预计在2017年实现载客运行。

S1线是北京市首条磁浮线,西起门头沟区的石门营站,东至石景山区的苹果园站。(新华社记者 罗晓光 摄)